

## 臺南市體育處 函

地址：70200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承辦人：余珏沂  
電話：062157691分機225  
電子信箱：yu2021@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南市體處競字第11013737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體育署110年「動融，動容」適應體育徵文競賽，鼓勵各校及特教資源中心採納「適應體育」精神辦理各項體育活動，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8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01050490號函辦理。
- 二、為響應110年適應體育徵文競賽，鼓勵各校採納適應體育精神辦理各項體育活動，促進教師、學生藉由共融運動參與，認識適應體育，推廣營造適於身心障礙運動之友善環境，俾提升身心障礙者之運動平權。徵文競賽詳細實施辦法：<https://reurl.cc/0xkozM>。
- 三、執行策略可包含「友善運動環境」及「多元族群融合」兩面向：
  - (一)友善運動環境：
    - 1、硬體設施優化：以通用設計規劃及設置校園及運動相關硬體設備，使設備適用於所有對象，另可搭配提供運動輔具，促進特殊教育學生之全面參與。



2、人員知能建立：透過舉辦研習、提供網站資源等方式，增進校內師生與行政人員對於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平權以及對各障礙類別特質與需求之認識。

(二)多元族群融合：

- 1、平等參與權利：不論性別、年齡、族群者，以及無論是否有身心障礙，皆應享有同等學習及社會參與權利。
- 2、最少限制原則：透過軟硬體環境及教師、輔導人員針對特殊教育學生之需求進行調整，鼓勵及推廣特殊教育學生充分參加各級之主流運動，並提供其與普通生同儕共同運動之機會，包含全校運動會、體育課、課後運動社團以及課間下課等契機。

四、為維護特殊教育學生運動參與平權，增進普通生與特殊教育學生之融合，茲列舉適應體育運動項目如下：視障陪跑、地板滾球、坐地排球、盲人門球、輪椅籃球、輪椅羽球、輪椅桌球、電子飛鏢及吹箭等。

五、提供適應體育網路資源如下：

- (一)「適應體育數位平台」：建置適應體育教材教案、專有名詞圖文解釋、電子報及影片等教學資源。平台網址：  
<https://www.ape4all.tw/GoWeb2/include/index.php>。
- (二)「推展適應體育」Facebook粉絲專頁：發布相關研習、競賽、宣導影片及文章等即時資訊。專頁網址：  
<https://zh-tw.facebook.com/APEProgram/>。
- (三)CRPD《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落實身心障礙者平等參

與、機會平等、權益保障之公約網頁。專頁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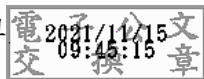
<https://crpd.sfaa.gov.tw/>。

六、本案倘有相關詢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承辦人：周

語軒，電話：02-77496490。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處競技運動組



裝

訂

線

